
4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沙雅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守望千年-它乾城开城盛典作品创作采购），属于（其他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蝉娟麦凯（北京）影视产业发展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人，营业收入为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.64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 期：2023年8月23日



备注：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的企业可不填报。